

許燄輝 主編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 輯刊

花木蘭
文化出版社
出版

第 10 冊

戰國文字構形研究（下）

陳 立 著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

二 編

許 燦 輝 主編

第 10 冊

戰國文字構形研究（下）

陳 立 著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戰國文字構形研究（下）／陳立 著 — 初版 — 新北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12〔民 101〕

目 4+294 面；21×29.7 公分

（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二編；第 10 冊）

ISBN：978-986-254-866-0（精裝）

1. 古文字學 2. 戰國時代

802.08

101003081

ISBN-978-986-254-866-0

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

二 編 第 十 冊

ISBN：978-986-254-866-0

戰國文字構形研究（下）

作 者 陳立

主 編 許鈇輝

總 編 輯 杜潔祥
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人 高小娟

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／傳真：02-2923-1452

網 址 <http://www.huamulan.tw> 信箱 sut81518@gmail.com

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

初 版 2012 年 3 月

定 價 二編 18 冊（精裝）新台幣 40,0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戰國文字構形研究（下）

陳立著



目

次

上 冊

凡 例

第一章 緒 論	1
第一節 研究之目的	1
第二節 研究材料與方法	5
第三節 前人研究概況	8
第四節 章節述要	27
第二章 戰國文字材料概述	29
第一節 前 言	29
第二節 楚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	30
第三節 晉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	60
第四節 齊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	77
第五節 燕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	81
第六節 秦系出土材料之斷代分期	84
第七節 小 結	92
第三章 形體結構增繁分析	95
第一節 前 言	95
第二節 增添鳥形	97
第三節 增添飾筆	110
第四節 重複偏旁、部件	184
第五節 增添無義偏旁	189
第六節 增添標義偏旁	199
第七節 增添標音偏旁	217

第八節 小 結	232
第四章 形體結構省減分析	235
第一節 前 言	235
第二節 筆畫省減	236
第三節 邊線借用	249
第四節 部件省減	252
第五節 同形省減	260
第六節 剪裁省減	268
第七節 義符省減	282
第八節 聲符省減	293
第九節 小 結	305
中 冊	
第五章 形體結構異化分析	307
第一節 前 言	307
第二節 偏旁位置的異化	310
第三節 筆畫形體的異化	343
第四節 形近形符互代的異化	367
第五節 非形義近同之形符互代的異化	370
第六節 義近形符互代的異化	381
第七節 聲符互代的異化	410
第八節 小 結	419
第六章 形體結構訛變分析	423
第一節 前 言	423
第二節 形近而訛者	426
第三節 誤分形體者	438
第四節 誤合形體者	447
第五節 筆畫延伸者	451
第六節 其他原因	454
第七節 小 結	463
第七章 形體結構類化分析	465
第一節 前 言	465
第二節 自體類化	467
第三節 集體類化	470
第四節 小 結	499

第八章 形體結構合文分析	501
第一節 前言	501
第二節 不省筆合文	503
第三節 共用筆畫省筆合文	548
第四節 共用偏旁省筆合文	553
第五節 借用部件省筆合文	556
第六節 刪減偏旁省筆合文	560
第七節 包孕合書省筆合文	575
第八節 小結	597
下 冊	
第九章 戰國文字異時異域關係考	601
第一節 前言	601
第二節 戰國與春秋文字的比較	602
第三節 戰國文字分域結構的比較	608
第四節 王國維東西土說商榷	623
第五節 小結	645
第十章 結 論	647
第一節 戰國文字變易原則	647
第二節 戰國五系文字的異同	652
第三節 戰國文字的特質	657
第四節 戰國文字的價值	660
參考書目	663
附錄：戰國出土文字材料表	695

第九章 戰國文字異時異域關係考

第一節 前言

文字的發展具有承襲與接續性，不同時期的文字，往往亦有所區別。兩周文字接續殷商文字而發展，其間或將圖畫性質濃厚的文字以線條取代，或將象形、指事、會意等，改以形聲的方式表達。春秋、戰國時期，諸侯分立，不同地域使用的文字，各有其地域的特色，或新增聲符以爲標音作用，或增添特殊的飾筆，以爲美術文字。

文化的傳播，無國界之分，在文化傳播之際，文字亦隨之由甲國傳至乙國。近三十年來隨著戰國楚簡帛書的大量出土，竹書的內容，成爲楚簡帛學術研究的重要一環。以郭店竹簡與上博簡爲例，從其文字形體觀察，呈現多重的面貌，其間所反映的現象，不僅是抄寫者非出於同一書手，亦反映出這批儒家典籍的流傳經過，而透過文字形體的比較，即可找出部分的線索。換言之，各地域的文字，自有其獨特的形體，惟有將字形比較，才能了解戰國五系文字的差異，甚至「文字異形」的現象；亦惟有透過此一程序，才能知曉前人對於戰國文字分域的說法是否適當。

戰國文字的研究與分域，自王國維提出東、西土說之後，歷年來多有不同的意見，究竟孰是孰非，仍有爭議，惟有透過春秋、戰國時期的文字比對，方能找到較明確的答案。關於異時異域文字的相關問題，茲條分縷析，論述如下：

第二節 戰國與春秋文字的比較

春秋、戰國時期，其間的文字變化，隨著時代的變遷，以及各地的審美觀影響，或多或少使得前後期的文字產生不同的差異。

一、增 繁

（一）飾筆的增添

春秋時期的金文大致呈現整齊、修長的形體，惟楚國文字或彎曲盤延，如：〈王子午鼎〉的「王（𠤎）」字；或添加點畫於既有的形體結構上，如：〈中子化盤〉的「楚（𠤎）」字於部件「〇」中增添小圓點，寫作「𠤎」。發展至戰國時期，楚系文字或承襲前代的形體，在「〇」中添加「一」，如：〈曾侯乙鐘〉的「楚（𠤎）」字；或將彎曲盤延的形體加以誇飾，將筆畫引曳彎曲，並將垂露點增添於筆畫之中，如：〈楚王禽肯盤〉的「王（𠤎）」字，形成特有的形體。

古文習見於起筆橫畫之上或是豎畫上添加一道短橫畫「一」，此種現象由來已久，從春秋時期的〈王子午鼎〉之「不（𠤎）」字觀察，豎畫上的圓點，發展至後期，往往拉長為短橫畫。一般而言，於起筆橫畫之上或是豎畫上添加一道短橫畫「一」的方式，並無地域的差別，它普遍的存在戰國時期各地域中，如：〈者汙鐘〉、〈中山王𠤎鼎〉、〈齊墜曼簠〉的「不（𠤎）」字，郭店竹簡〈老子〉甲本的「可（𠤎）」字，〈墜璋方壺〉的「王（𠤎）」字等。

晉系中山國之「馬（𠤎）」、「爲（𠤎）」等字，於既有形體上，增添渦漩紋「ㄣ」，形成美術化的文字。

表 9-1

字例	春秋	戰國楚系	戰國晉系	戰國齊系	戰國燕系	戰國秦系
王	 〈王子午鼎〉  〈王孫遣者鐘〉	 〈楚王禽肯盤〉  〈王命龍節〉	 〈中山王𠤎鼎〉	 〈墜𠤎簠蓋〉  〈墜璋方壺〉  《古璽彙編》 (0063)	 《古璽彙編》 (0361)	 〈睡虎地·日書乙種 183〉

馬	 〈走馬薛仲赤簠〉	 〈噩君啓車節〉	 〈好窰壺〉	 《古璽彙編》 (0023)	 〈匭侯載器〉	 〈睡虎地·秦律十八種 120〉
爲	 〈趙孟齊壺〉	 〈楚王禽肯盤〉	 〈中山王響鼎〉	 〈陟侯因脊敦〉		 〈睡虎地·效律 27〉
不	 〈王子午鼎〉  〈王孫遺者鐘〉	 〈者汜鐘〉	 〈中山王響鼎〉  〈兆域圖銅版〉	 〈齊陟曼簠〉	 〈不降戈〉	 〈睡虎地·效律 19〉
可	 〈蔡大師鼎〉  〈輪縛〉	 〈郭店·老子甲本 30〉	 〈中山王響鼎〉	 〈齊法化·齊刀〉		 〈睡虎地·秦律雜抄 24〉
福	 〈王孫誥鐘〉	 〈望山 1.51〉  〈楚帛書·乙篇 10.8〉	 〈中山王響方壺〉			 〈睡虎地·秦律十八種 66〉
楚	 〈晉公盆〉  〈中子化盤〉  〈楚羸匱〉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楚王禽肯鼎〉	 〈屬羌鐘〉	 《古陶文彙編》 (3.335)	 〈楚高缶〉	 〈睡虎地·日書乙種 243〉

(二) 偏旁的增添

春秋時期的出土材料，多爲銅器銘文，記載的內容與戰國時期的材料或有不同，在字形的結構上，也有些許的差異。戰國時期由於思想、社會的進步，爲了更加明確的表述或是記載某事物，時常會在既有的形構上增添某些偏旁，強調其屬性或是作用；有時爲了某字能夠在不同的時間或空間下使用，會增添聲符以爲標音之需。以現今楚地所出的竹書言，就內容觀察，多屬儒家典籍。

先秦儒家時言人性的修爲，仁、義二字時見其中，因此在結構的表現上，或見添加「心」旁者，如：郭店竹簡〈語叢三〉的「我（𢇛）」字。

添加聲符以爲標音作用者，該字使用的年代若非久遠，即是具有地方音讀的文字，爲了使後人或是其他地域的使用者得以望字識讀，便會在原本的形構上添加一個偏旁，以爲聲符的作用。以「𢇛」字爲例，該字於西周時期寫作「𢇛」〈𢇛尊〉，或作「𢇛」〈大克鼎〉，發展至春秋時期或添加「兄」旁作爲聲符，寫作「𢇛」〈龜公華鐘〉，或寫作「𢇛」〈秦公簋〉，或寫作「𢇛」〈王子午鼎〉，戰國文字或承襲西周金文的寫法，寫作「𢇛」，或沿襲春秋時期的形體，添加「兄」聲，寫作「𢇛」。

除了添加具有標義或是標音作用的偏旁外，有時爲了補白或是平衡的效果，也會在原有的形構上增添一個不具有意義或是音讀的偏旁。「口」旁的增添，多見於戰國文字，如：〈中山王𣥁鼎〉的「後（𢇛）」字；戰國時期「萬（𢇛）」字所見之「土」，其來有自，於春秋時期的〈龜公𣥁鐘〉裡即見相同的現象。

表 9-2

字例	春秋	戰國楚系	戰國晉系	戰國齊系	戰國燕系	戰國秦系
我	 〈邵黨鐘〉	 〈郭店·語叢三 24〉	 〈令狐君嗣子壺〉	 〈墜賁簋蓋〉	 〈廿年距末〉	 〈睡虎地·日書甲種 29 背〉
後	 〈余購逖兒鐘〉	 〈曾姬無卣壺〉	 〈中山𣥁鼎〉			 〈睡虎地·日書乙種 243〉
文	 〈王孫遺者鐘〉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雨臺山 2〉	 〈屬羌鐘〉	 〈墜侯因胥敦〉	 〈明·折背刀〉	
劍	 〈吳季子之子逞劍〉	 〈包山 18〉			 〈鄒王職劍〉	 〈睡虎地·法律答問 84〉
萬	 〈龜公𣥁鐘〉	 〈郭店·老子甲本 21〉	 〈令狐君嗣子壺〉	 〈墜侯因胥敦〉		 〈睡虎地·效律 27〉

		 〈郭店·緇衣 13〉				
葬	 〈龜公華鐘〉	 〈包山 41〉  〈上博·緇衣 2〉	 〈五年葬令思戈〉	 〈禾簋〉  〈墜賁簋蓋〉		 〈睡虎地·日書甲種 79 背〉
祖	 〈鞬縛〉	 〈鄒陵君鑑〉	 〈中山王響鼎〉	 〈墜逆簋〉		 〈睡虎地·日書甲種 49 背〉

二、省 減

文字的形體，在不同的場合與書寫的材質下，會有不同的表現方式。一般而言，春秋時期所見的銘文，或鑄於鐘、鼎、簋、壺等銅器上，銘文內容或屬歌功頌德，如：〈秦公簋〉，或記載某件足以光宗耀祖之事，如：〈鞬縛〉，所鑄之器，往往置於宗廟之內，以為展示之用，其間的文字形體，多屬嚴整之勢。發展至戰國時期，早期的銅器銘文，仍承襲前代遺風，除了具備嚴整的形體外，或受到當時審美觀的影響，將形體修長化，如：楚系〈曾侯乙鐘〉。從現今出土的資料觀察，竹簡於戰國早期已大量的運用於書寫上。以曾侯乙墓出土的竹簡為例，簡文的形構大致與同墓所出的銘文相同，形體趨於修長。戰國中期之信陽、望山、包山、九店等地所出的竹簡，其間的文字則趨於扁平。受到竹簡形制所限，由兩個以上的偏旁組成而採取左右式結構的文字，倘若無法在狹窄的竹簡裡書寫，則須改變其間的結構重新組合，相對地，過於修長的偏旁亦需重新的將其結構整合，找出最適當的表現方式；再加上文字的使用頻繁，以及企求在既有的空間下書寫最多的文字，惟有朝向形體的省減發展，或將繁雜的筆畫大量的省減，由書手自行剪裁，如：包山竹簡的「嘉（𡗗）」字、信陽竹簡的「皇（𡗗）」字等，或將部分筆畫省略，如：包山竹簡的「無（𡗗）」字。

戰國時期竹簡大量的運用於書寫上，由於使用的頻繁，以及書寫的習慣所致，其間的形體，反而影響了同時期的銅器銘文，甚或是貨幣文字、陶器文字、璽印文字等。儘管此時有少部分銅器銘文，具備嚴整修長或是彎曲盤延的形體，仍然朝向省減的途徑發展，或將重複的部分省減其一，如：楚系〈楚王禽肯盤〉

的「楚（𢇛）」字、晉系〈中山王𣥁方壺〉的「曹（𣥁）」字等。

戰國五系文字中，秦系文字的穩定性較高，其文字形構往往與前代相同，少有顯著的變異。將睡虎地竹簡與楚地所出的竹簡相較，後者的變異性大，形體的省改也十分明顯，睡虎地竹簡則承襲前代的字形，其間的變異與楚簡相較，特別顯得保守。

表 9-3

字例	春秋	戰國楚系	戰國晉系	戰國齊系	戰國燕系	戰國秦系
楚	 〈晉公盆〉  〈楚嬴匜〉	 〈楚王龔肯盤〉  〈楚王龔肯鼎〉	 〈屬羌鐘〉	 《古陶文彙編》 (3.335)	 〈楚高缶〉	 〈睡虎地·日書乙種 243〉
皇	 〈王子午鼎〉  〈王孫遺者鐘〉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信陽 2.25〉  〈望山 2.45〉	 〈中山王𣥁鼎〉	 〈墜賁簋蓋〉		 〈睡虎地·日書甲種 101〉
孫	 〈龜公華鐘〉	 〈楚王孫漁戈〉	 〈令狐君嗣子壺〉	 〈墜侯因脊敦〉		 〈睡虎地·法律答問 185〉
爲	 〈曾伯倚壺〉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噩君啓舟節〉	 〈東周左白壺〉  〈廿七年釶〉	 〈墜逆簋〉  〈墜喜壺〉		 〈睡虎地·效律 27〉
曹	 〈曹公子沱戈〉		 〈中山王𣥁方壺〉			 〈睡虎地·秦律雜抄 17〉
嘉	 〈王孫遺者鐘〉	 〈包山 164〉	 〈哀成叔鼎〉			 〈十七年丞相啓狀戈〉

		 〈包山 166〉				
無	 〈秦公簋〉	 〈包山 16〉	 〈令狐君嗣子壺〉			 〈睡虎地·秦律十八種 8〉

三、異體字

春秋時期的文字，雖有形構的差異，基本上不如戰國文字的變動性大。一般而言，戰國文字中，來自不同系統的文字，或多或少存在著地域性的特色，如：燕系的「中」字或可寫作「」〈明·折背刀〉，或可寫作「」《古陶文彙編》(4.20)，楚系的「新」字或寫作「」〈曾侯乙鐘〉，皆屬地域性的文字結構。從變異的方面觀察，秦系文字的變化，相較於其他四系的文字少，保留了前代文字的形體，可以作為研究戰國文字形構變化的依據，透過文字的比較，能得知何者為是，何者為非。

表 9-4

字例	春秋	戰國楚系	戰國晉系	戰國齊系	戰國燕系	戰國秦系
中	 〈王孫遺者鐘〉	 〈噩君啓車節〉	 〈中△官鼎〉  〈中山王響方壺〉  〈兆域圖銅版〉	 〈子禾子釜〉	 〈明·折背刀〉  《古陶文彙編》 (4.20)  《古璽彙編》 (0368)	 〈睡虎地·秦律十八種 197〉
樂	 〈王孫遺者鐘〉  〈王孫誥鐘〉	 〈天星觀·卜筮〉  〈郭店·老子丙本 4〉	 〈令狐君嗣子壺〉			 〈睡虎地·爲吏之道 31〉
新	 〈呂大叔斧〉	 〈曾侯乙鐘〉	 〈中山王響方壺〉			 〈新郢虎符〉

夏	 〈秦公簋〉  〈右戲仲 父鬲〉	 〈噩君啓車 節〉  〈包山 115〉  〈包山 216〉  〈郭店·唐虞 之道 13〉  〈上博·民之 父母 1〉	 〈私庫嗇夫 鑲金銀泡飾〉		 《古璽彙編》 (0015)	 〈睡虎地· 秦律十八 種 119〉
---	--	---	--	--	---	--

總之，早期的文字，形體的變易較少，發展至戰國時期，由於周王室的力量日漸衰微、消失，致使諸侯國的文化、政治等特色逐漸形成。無論是飾筆的增添、偏旁的增繁、形體的省減等因素造成的一字多形現象，皆較前代文字來得大。

第三節 戰國文字分域結構的比較

諸侯分立，各自為政，在文字上也發展出各自的特色。原本的象形、指事、會意字，在甲國仍保持原有的形構，乙國則改為形聲字；又某字於甲國為不省之形，於乙國改為省減之形。文字異形的現象，在戰國時期達到高峰，並且朝向地域性發展，透過各地文字形體的比較，方能瞭解其間的差異。

一、增 繁

（一）鳥形的增添

鳥書的增添方式，可以在某字的上側，或下側，或左側，或右側，添加鳥形，如：〈蔡侯產戈〉的「侯（𠂔，𠂔）」字；亦可將鳥形與筆畫合而為一，如：〈番仲戈〉的「戈（𠂔）」字；或是省略鳥的主體形貌，僅保留鳥爪之形，如：〈蔡公子從戈〉的「蔡（𠂔）」字。一般而言，南方地域自春秋末期至戰國早期，為鳥書的流行期，由於地理位置與文化層面的關係，多將之歸屬於楚系。

表 9-5

字例	楚系	晉系	齊系	燕系	秦系
公	 〈宋公繼戈〉				
宋	 〈宋公得戈〉				
得	 〈宋公得戈〉				
用	 〈蔡公子從戈〉  〈戌王州句劍〉				
乍	 〈戌王州句劍〉				
劍	 〈戌王州句劍〉				
州	 〈戌王州句矛〉				
句	 〈戌王州句矛〉				
矛	 〈戌王州句矛〉				
壽	 〈越王不壽劍〉				
丁	 〈越王者旨於 賜鐘〉				
丌	 〈越王其北古 劍〉				
元	 〈越王其北古 劍〉				

蔡	 〈蔡公子從戈〉  〈蔡侯產劍〉				
侯	 〈蔡侯產戈〉  〈蔡侯產戈〉				
產	 〈蔡侯產劍〉  〈蔡侯產戈〉  〈蔡侯產戈〉				
之	 〈蔡侯產戈〉  〈蔡侯產戈〉  〈蔡侯產戈〉				
從	 〈蔡公子從戈〉				
乍	 〈楚王龢章戈〉				
王	 〈戊王者旨於 賜矛〉  〈楚王龢章戈〉				
南	 〈楚王龢章戈〉				
用	 〈楚王孫漁戈〉				